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17 年 11 月 13 日、2017 年 11 月 1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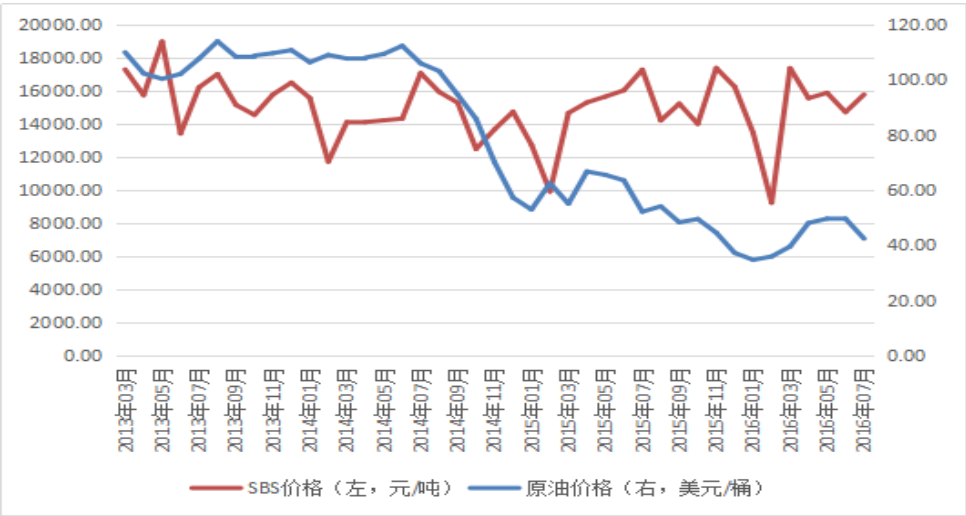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描述，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是 SBS、EVA、初级再生料等，其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分别为 62.76%、61.63%、58.97%和 66.16%，近三年平均为 61.12%。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公司 SBS、EVA 原材料主要从惠州李长荣橡胶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等大型知名化工企业采购，且通常以货到付款的结算方式进行。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 SBS、EVA、助剂、基础油等属于石化产品，其价格通常会受到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价格，对公司的盈利情况造成一定的影响。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7 月 SBS 的市场价格走势与国际原油价格走势对比如下：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二）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281.60 万元、22,531.28 万元、20,609.37 万元和 19,486.4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0.48%、56.31%、43.94%和 47.17%，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7.48%、39.97%、28.20%和 26.17%。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分别为 804.29 万元、1,204.90 万元、1,455.64 万元和 1,389.01 万元。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仍会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该等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金额较大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9,582.30 万元、10,066.89 万元、11,095.46 万元和 8,457.81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1.65%、25.16%、23.66%和 20.48%，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3.50%、17.86%、15.18%和 11.36%。

公司存货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在 2014 年 9 月取得了初级再生料进口批文，购进了较多的初级再生料，形成了改性再生工程塑料的库存商品；二是公司其他主要产品是 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主要应用领域是高档休闲鞋、运动鞋等，一般情况下，公司需要根据订单安排生产，通常第三、四季度是公司的生产旺季，且在第四季度生产的产品，有部分产品在次年一、二月份出货，因此公司在期末存货较多。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存货金额有可能会增加，如果市场不景气，需求降低，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

（四）部分经营场所搬迁风险

公司部分生产经营场所为租赁所得，其中租赁的四处经营场所产权存在瑕疵。一处房产未办理房产证，土地性质为工业用途的国有土地；一处房产无产权证书，土地性质为工业用途的集体土地；一处房产有房产证及土地证，但产权存在司法查封情形；一处房产无房产证，土地性质为集体工业用地。综上所述，公司租赁的上述厂房产权存在瑕疵，存在产权瑕疵影响不能继续使用的风险，从而导致搬迁或另行租赁其他房产替代现有厂房，最终会给公司带来经营损失和搬迁损失。

（五）核心技术配方失密的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十分重视新产品的研发，开发了众多适销对路的新产品，并掌握了一

系列独特的产品技术配方，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 1 项，另有 28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由于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均为发明专利，审查公告时间较长，同时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共有 3 大系列、9 类产品、3,191 个配方，其产品配方无法全部申请专利保护，因此公司核心技术大部分为非专利技术，不受专利法保护。如果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或其他原因造成公司核心技术失密，将可能削弱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从而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六）技术研发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 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改性再生工程塑料，该行业的下游客户需求差异较大，有很强的潮流性和多变性，这就要求公司不断加强科研投入，研究新配方，设计、开发新模具。截至 2017 年 6 月，公司拥有 3,191 个配方，其中 EVA 环保改性材料配方 1,384 个，TPR 环保改性材料配方 1,189 个，改性再生工程塑料配方 618 个。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直接影响客户的需求和订单情况，若公司未来研发投入不足、技术人才储备不足及创新机制不灵活，导致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落后地位，无法快速、及时推出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对公司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七）废旧塑料行业政策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进口初级再生料生产的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568.17 万元、3,084.75 万元、2,325.38 万元和 754.16 万元，占改性再生工程塑料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04%、32.35%、18.54%和 11.38%，占公司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4.13%、5.95%、3.69%和 2.17%，占比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2017 年 7 月 18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方案要求 2017 年年底前，禁止进口生活来源废塑料、未经分拣的废纸以及纺织废料、钒渣等品种。公司改性再生工程塑料的原材料主要是上述初级再生料，该等初级再生料部分来源于国外进口，鉴于目前中国对进口生活来源废塑料的政策发生了改变，导致公司改性再生工程塑料原材料需增加在国内的采购数量。因此，上述政策变化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且由于政策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再生塑料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影响公司再生改性工程塑料业务的发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八）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改性材料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长期以来存在众多的小型企业，且该等企业大多数技术水平落后、生产设备简陋、产品质量较差，从而导致改性材料低端市场呈现过度竞争和无序竞争的格局，加大了本公司市场开拓难度。同时，国外石化巨头依靠其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改性材料高端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另外，近年来我国改性材料行业也产生了一批有一定竞争力的企业，其通过研发和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

公司主要产品是 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改性再生工程塑料，既生产环保改性材料，又生产相关制品。因此在环保改性材料领域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在相关制品行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高档运动鞋、休闲鞋、电子配套产品等领域，且该等领域生产企业较多，主要集中在福建、广东沿海地区，市场竞争激烈，未来公司为了扩大生产规模，需不断开拓新的市场，亦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用于扩大本公司毛利率较高产品的生产能力。根据现有技术水平、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及产品市场现状，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能顺利实施，则可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的完成时间和实施效果等存在着一定不确定性，且随着时间推移，如果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由于行业技术进步使得项目技术水平不再具备竞争优势，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同时，如果这些项目不能如期建成投产，也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产能扩张带来的产品销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的产能将会扩大。为缓解产能扩大将给公司销售带来的压力，公司一方面加强对下游细分行业的跟踪，不断开拓新客户；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销售队伍和销售网络的建设，扩大公司销售区域，提高市场占有率。尽管如此，如果公司市场开拓不力，仍将可能造成因产能扩张带来的产品销售风险。

（十一）土地、房产等资产被抵押风险

为解决公司规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以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和在建工程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截至 2017 年 6 月，该四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9,335.38 万元。目前，虽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稳健，并且在可预见的将来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但若公司不能偿付到期借款，可能导致土地、房产等资产权属发生变化，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十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6]17 号），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4000058）。本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公司不再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优惠政策变动而对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十三）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43.75 万元、328.02 万元、9,449.71 万元和 6,562.52 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 3,997.69 万元、4,650.55 万元、5,986.00 万元和 2,753.40 万元。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公司供应商一般要求预付款项，采购需要支付较多的流动资金，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而公司销售结算一般会给客户一定时间的账期，公司营运资金的压力也日益增加。未来如果公司在业务发展中不能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将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十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邵鉴棠、杨娜夫妇，两人分别持有东莞市永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0.58%、14.22% 股权，邵鉴棠、杨娜夫妇通过东莞市永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前 54.38% 的股份。邵鉴棠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且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杨娜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及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

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控制，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十五）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地区为华东地区。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来自该地区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64.99%、65.54%、49.30%和 31.29%，目前占比呈现下降趋势，但依然存在一定的销售区域集中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公司营业收入集中在华东地区的原因主要是公司 EVA、TPR 鞋材的客户主要集中在福建一带。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开发产品的种类、推广产品的应用领域，大力开拓华东地区之外的其他区域市场，将对公司未来经营规模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